项目编号: N5104022023000026

攀枝花市银江中学校特教资源教室设备设施采购 及改造装饰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四川·攀枝花 攀枝花市银江中学校 攀枝花市花城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共同编制 二0二三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2
第二章	磋商须知	5
第三章	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23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24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26
第六章	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	41
第七章	磋商内容、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42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43
第九章	评审方法	71
第十章	政府采购合同(样例)	80
附件 1:	质疑函范本(供参考)	84
附件 2:	投诉书范本(供参考)	86
附件 3:	递交响应文件签收表	8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u>攀枝花市花城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u>(采购代理机构)受<u>攀枝花市银江中学校</u>(采购人) 委托,拟对<u>攀枝花市银江中学校特教资源教室设备设施采购及改造装饰采购项目</u>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 N5104022023000026
- 2. 采购项目名称:攀枝花市银江中学校特教资源教室设备设施采购及改造装饰采购项目
- 3. 采购人: 攀枝花市银江中学校
- 4. 采购代理机构:攀枝花市花城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三、采购项目简介

本项目1个包,为攀枝花市银江中学校特教资源教室设备设施采购及改造装饰采购项目。

四、供应商邀请方式

公告方式:本次竞争性磋商邀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网址: https://zfcg.scsczt.cn/)。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六、严禁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核实供应商在截至磋商截止之目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

参加本采购项目。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磋商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七、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 1. 时间: 2023 年 6 月 14 日至 2023 年 6 月 21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
- 2. 途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投标(响应)管理---未获取采购文件中选择本项目获取 采购文件;
 - 3. 方式: 在线获取;
 - 4. 售价: 0元。

八、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www.ccgp-sichuan.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采购一体化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采购一体化平台供应商库。
-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采购一体化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

作。

-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 (四) 采购一体化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400服务电话:4001600900。

CA 及签章服务电话: 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进行查询。

九、供应商签到时间、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供应商签到时间: 2023年6月26日09:00-09:30(北京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 2023年6月26日09:30(北京时间)。

十、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地点:攀枝花市东区德阳巷 14 号 5 栋 3 单元 5 楼 9 号 (东方巴黎公路对面)。

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响应文件,攀枝花市花城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恕不接收。本次采购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十一、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3年6月26日09:30(北京时间)在磋商地点开启。

十二、磋商地点

攀枝花市东区德阳巷 14 号 5 栋 3 单元 5 楼 9 号 (东方巴黎公路对面)。

十三、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攀枝花市银江中学校

地 址:攀枝花市东区倮果二村乐华路 42号

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电话: 13084396869

采购代理机构:攀枝花市花城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攀枝花市东区德阳巷14号5栋三单元5楼9号

联系人: 朱先生

联系电话: 0812-2332067

2023年6月14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确定邀请磋商的 供应商数量和方 式	本次磋商邀请的供应商数量:不少于3家 本次采购采取发布公告的方式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	采购预算	采购总预算: 31,000.00元; 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投标。
3	最高限价 (实质性要求)	最高限价: 31,000.00元; 超过最高限价为无效投标。
4	联合体	不允许
5	低于成本价不正 当竞争预防措施 (实质性要求)	1.磋商小组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6	企业、残疾人福 利单位视同小微 企业)价格扣除 (实质性要求)	一、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符合小型和微型企业条件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3)在服务采购
		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
		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中大
		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
		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
		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
		政策;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
		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应据实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6.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
		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 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
		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
		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
		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
		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二、促进残疾人就业和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1.促进残疾人就业: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
		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
		统计数据。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
		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
		2.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
		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
		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7	译	供应商资格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磋商结果等在《四川政府采购
/	磋商情况公告	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8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9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0	磋商文件咨询	联系人: 朱先生 联系电话: 0812-2332067
11	磋商过程、结果	
11	工作咨询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电话: 0812-2332067
	成交通知书领取	成交公告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后,成交供应商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
12		(单位介绍信和个人身份证) 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成交通知书。
12		联系人: 朱先生 联系电话: 0812-2332067
		地址:攀枝花市东区德阳巷14号5栋3单元5楼9号(东方巴黎公路对面)。
	供应商询问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询问由攀枝花市花城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13		负责答复。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电话: 0812-2332067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电话: 0812-2332067
14	供应商质疑	地址:攀枝花市东区德阳巷14号5栋3单元5楼9号(东方巴黎公路对面)。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
		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
		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投诉受理单位: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即攀枝花市东区财政局。
		联系电话: 0812-2828767
	供应商投诉	联系地址:攀枝花市东区攀枝花大道中段225号
15	D ()	邮政编码: 6171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供应商投诉事项
		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标代理服务费 合同分包 声明承诺提醒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固定价人民币:8000元(大写:捌仟元整)计取,由成 交供应商支付。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电话:0812-2332067 收款单位:攀枝花市花城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竹湖园支行 银行账号:77220100032804925 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合同分包	交供应商支付。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电话:0812-2332067 收款单位:攀枝花市花城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竹湖园支行 银行账号:77220100032804925
合同分包	联系人: 朱先生 联系电话: 0812-2332067 收款单位: 攀枝花市花城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竹湖园支行 银行账号: 77220100032804925
合同分包	收款单位:攀枝花市花城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竹湖园支行 银行账号:77220100032804925
	开户行: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竹湖园支行银行账号:77220100032804925
	银行账号: 77220100032804925
	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声明承诺提醒	
声明承诺提醒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各种声明和承诺应当真实有效,无效声明和承诺、
声明承诺提醒	虚假声明和承诺将由供应商自己承担由此带来的任何不利后果,虚假声明和承
	诺还将报告监管部门追究法律责任。
国家规定的强 J、优先采购范 围 (实质性要 求)	本次采购项目中采购名称前有"☆"为强制采购品目,需提供节能清单。 一、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强制采购的,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否则响应无效。(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当供应商的评审价相同时,优先采购其响应产品属于品目清单市面内优先采购的,当供应商的评审价相同时,优先采购其响应产品属于品目清单它围内优先采购的,当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 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
	求)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0	性要求)	本项目磋商文件中未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产品,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与竞争,供应商以进口产品投标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产品,不限制国产产品参与竞争。
21	购信用融资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成交的中小企业无需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可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相关政策规定内容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查询。
22	支持不发达地区 和少数民族地区 政府采购政策	经评审后的得分相同的,优先推荐不发达地区或者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作 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二、总则

1. 适用范围

-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所叙述的货物采购。
- 1.2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2. 采购主体

- 2.1 本次磋商的采购人是 攀枝花市银江中学校。
- 2.2 本次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是 攀枝花市花城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3. 合格供应商(实质性要求)

合格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 3.1 具备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3.2 不属于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3.3 按照规定购买了磋商文件,且按本项目磋商要求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 磋商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磋商活动的全部费用。

- 5.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5.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处理。**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

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 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磋商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 5.2 提供相同制造厂商不同品牌产品处理。制造厂商有二个以上品牌,制造厂商与分销商或经销商或代理商同时参加投标,投标产品为不同品牌的,制造厂商投标产品所属品牌为该品牌的有效投标供应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制造厂商有二个以上品牌,只有分销商或经销商或代理商参加投标,投标产品为不同品牌的,所投品牌产品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检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供应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5.3 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 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 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 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5.4 利害关系授权代表处理。**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授权代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5.5 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 **5.6** 供应商实际控制人或者中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是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 5.7 同一母公司的两家以上的子公司只能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不得以不同供应商身份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5.8 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采购代理机构的母公司或子公司,不得

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 **5.9回避。**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采购人员是指采购人内部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项目的负责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活动的负责人。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相关人员是指磋商小组成员。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6. 联合体竞争性磋商(实质性要求)

(项目允许联合体磋商时应用此条)

- 6.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竞争性磋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竞争性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第一章第五条第一款和第二款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符合第一章第五条第三款规定的特定条件。
- 6.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竞争性磋商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参与竞争性磋商的,应在响应文件提供联合体协议原件。
- 6.3 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个单位为竞争性磋商的全权代表,负责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一切事务。
- 6.4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6.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将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6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 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 7.1 供应商必须以人民币为计量单位提交磋商文件规定数额的磋商保证金。联合体磋商的,可以由联合体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7.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前交纳规定数额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无效。
 - 7.3 供应商所交纳的磋商保证金不计利息。
- 7.4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注:①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的保证金延迟退还,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②供应商因涉嫌违法违规,按照规定应当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有关部门处理认定违法违规行为期间不计入退还保证金期限内。)
 - 7.5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 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
 - (一)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 (三)成交后放弃成交、不领取或者不接收成交通知书的:
 - (四)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五)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 (六)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七)报价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8. 响应文件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必须载明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可以长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9. 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9.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 9.2 除非磋商文件特别规定,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 9.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 9.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三、磋商文件

10. 磋商文件的构成(实质性要求)

- 10.1 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磋商的依据,同时也是磋商的重要依据。磋商文件用以阐明磋商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
- 10.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一经发现有虚假行为的,将取消其参加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11.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 11.2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应当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供应商的时间,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5日前;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 11.3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需要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可以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申请,由采购人决定是否采纳供应商的申请事项。
 - 11.4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

商文件获取时间,修改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和开标时间,并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 时间前,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发布的更正公告视为书面 通知)所有潜在的供应商。

- 11.5 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视为已将更正书面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相关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阅相关信息,若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更正公告,其后果自行承担。
- 11.6 磋商文件中编制的内容前后有矛盾或不一致,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时间在后的修改、澄清或补正文件为准;没有时间先后顺序的,按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处理。
 - 11.7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12.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本项目不适用)

- 12.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可以在磋商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前,组织已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 1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供应商接到通知后,不按照要求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的,视同放弃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答疑的权利,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对该供应商重新组织,但也不会以此限制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或者以此将供应商响应文件直接作为无效处理。
 - 12.3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答疑会和现场考察的一切费用。

四、响应文件

13. 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 非关键性工作分包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或磋商过程中澄清;响应文件包括《资 格性响应文件》、《其他响应文件》,应分册装订密封。

14. 响应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 14.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 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 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说明:供应商的 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除外。)
 - 14.2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

译,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作为无效处理的外文资料,影响到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涉嫌虚假响应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15. 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报价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6. 报价货币 (实质性要求)

本次磋商项目的报价货币为人民币,报价以磋商文件约定为准。

17. 响应文件格式

- 17.1 供应商应执行磋商文件第八章的规定要求。
- 17.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磋商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18. 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 18.1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准备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准备"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其他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其他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标注"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 18.2 响应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盖章。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副本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可不再加盖鲜章)。
- 18.3 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可能被视为无效。
- 18.4 (**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 在响应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或加盖私人印章),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不得使 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 18.5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需要逐页编目编码。编码应从响应文件封面后一页开始连续编码。
- 18.6 (**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
- 18.7 **(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盖章。(按照《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工作规程(修订)》规范)

18.8 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 除另有规定外。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 19.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供应商名称全称(盖投标人印章)、开标日日期,若有分包的还应注明分包号。
- 19.2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响应文件"应单独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响应文件的的"其他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
- 19.3 响应文件密封袋的最外层应清楚地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全称、开标日日期,若有分包的还应注明分包号。
 - 19.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
- 19.4 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者在时间允许的范围内,要求修改完善后接收。但不得超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递交。

20. 响应文件的递交

- 20.1 供应商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后送达磋商地点,现场递交响应文件。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 20.2 递交响应文件时,报名供应商名称和响应文件的文号、分包号应当与投标供应商名称和响应文件的文号、分包号一致。但是,响应文件实质内容报名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的文号、分包号一致,只是封面文字错误的,可以在评标过程中当面予以澄清,以有效的澄清材料作为认定响应文件是否有效的依据。
 - 20.3 报价表在磋商后,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进行报价时递交。
 - 20.4 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 21.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补充、修改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按照本章"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规定处理)
- 21.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须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且该通知需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方为有效。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21.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该按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

和递送,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字样。

- 21.3 供应商不得在递交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其响应文件。
- 21.4 响应文件中报价如果出现下列不一致的,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 (一)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 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 (二)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或者单价 汇总金额存在数字或者文字错误的,应当先对数字或者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 行修正。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确认采取书面且加盖单位公章或者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方式。

21.5 供应商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五、评审

22. 磋商小组的组建及其评审工作按照有关法律制度和本文件第九章的规定进行。

六、成交事项

23. 确定成交供应商

方式一: 采购人将按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方式二: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排名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本项目采用方式一确定成交供应商。

- 23.1 采购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 23.2 采购人收到磋商报告及有关资料后,将在5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磋商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23.3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不予

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 (1) 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违法行为的;
- (2) 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3) 成交候选供应商无偿赠与或者低于成本价竞争;
- (4) 成交候选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
- (5) 成交候选供应商恶意串通。

24. 成交结果

- 24.1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将及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 24.2 成交供应商应当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本项目需要交纳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供应商应当及时向采购人交纳。
- 24.3 成交供应商不能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将项目成交通知书送达成交供应商。

25. 成交通知书

- 25.1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25.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5.3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有权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成交通知书,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七、合同事项

26. 签订合同

- 26.1 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 26.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澄清文件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部分。

- 26.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进行修改。
- 26.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 26.5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磋商中的最后报价、成交供应商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称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内容。

27. 合同分包(实质性要求)

- 27.1 本项目合同接受分包与否,以"供应商须知附表"勾选项为准。
- 27.2 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28. 合同转包(实质性要求)

- 28.1 本采购项目严禁成交供应商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 28.2 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9. 补充合同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 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 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政府 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 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30.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 30.1 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 30.2 如果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

31. 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

采购合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2. 合同备案

采购人应当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自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33. 履行合同

- 33.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 33.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4. 验收

- 34.1本项目采购人将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 34.2 验收结果合格的,成交供应商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会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

35. 资金支付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本项目采购资金付款 详见第五章规定的付款方式。

八、磋商纪律要求

36. 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磋商不得有下列情形: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3)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
- (6)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7) 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8)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9)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0)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11)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10)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者认定成交无效。

九、询问、质疑和投诉

- 37. 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 39.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40. 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 4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 (1) 质疑函正本 1 份;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1)
 - (2)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3)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 (4)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官的需提供):
- (5)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磋商文件回执单)。
-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 42. 供应商对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2)

十、其他

- 43. 本磋商文件中所引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在政府采购中有变化的,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章规定的内容条款,在本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后,因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变化导致不符合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直接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磋商文件不再作调整。
- 44. (**实质性要求**) 在本次递交响应文件之前一周年内,供应商本次磋商中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产品报价与其在中国境内其他地方的最低报价相比不得高于 20%。
- 45. **(实质性要求)** 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必须符合其要求。

第三章 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 一、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 (一)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 (二)资质性要求:无。
 - (三) 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授权参加本次投标活动的供应商代表证明材料
- 二、投标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具有类似效力的要求
 - (一) 资格要求: 无
 - (二)资质性要求:无
 - (三) 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无
- 注: 1、本项目中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的重大违法记录的标准和范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 "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有关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 2、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约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行政部门处罚(处理)的,本项目不认定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 一、参加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及产品应具备资格要求:
 - 1. 供应商应具备资格要求
 - 1.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1.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二、 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 2. 具备良好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可提供承诺函);
- 3. 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注:①可提供 2021 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②也可提供 2021 或 2022 年度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③也可提供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④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可提供承诺函);
 - 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
- 5.1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或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递交响应 文件截止日前12个自然月,任意月份、季度缴纳凭证复印件均可);
- 5.2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或纳税证明(纳税凭证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 12 个自然月, 任意月份、季度缴纳凭证复印件均可)。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可提供承诺函);
 - 7.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可提供承诺函)。
-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五、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 1. 授权参加本次磋商活动的供应商代表证明材料

- 1.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 1.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注: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理书原件须加盖公章;②如响应文件均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且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参与报价的,则可不提供。)。
- 注: 1. 以上证明材料复印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公章为鲜章)。
 - 2. 以上证明材料缺一不可,证明材料不齐或未按规定加盖鲜章为无效投标。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

及其他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述

- 1.本项目共1个包,为攀枝花市银江中学校特教资源教室设备设施采购及改造装饰采购项目。
- 2.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确定本采购项目是货物项目。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当满足下列条件: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承接商作出要求。

二、技术、服务要求

1. 项目清单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是否核心 产品	所属 行业	是否属于强制 节能产品	单项限价(元)
1	培智课程评价系统	1	套	否	工业	否	49800.00
2	移动构音训练系统	1	套	是	工业	否	28000.00
3	认知学习册	1	套	否	工业	否	17000.00
4	视听学习本	1	套	否	工业	否	3000.00
5	组句工作台	2	套	否	工业	否	1800.00
6	益智游戏套装	1	套	否	工业	否	3490.00
7	口部肌肉训练器	2	套	否	工业	否	6000.00
8	教学管理资源系统	2	套	否	工业	否	9300.00
9	多维能力训练系统	1	套	否	工业	否	17800.00
10	S-S 评估工具箱	1	套	否	工业	否	4800.00
11	沟通训练板	1	套	否	工业	否	5800.00
12	旋转游乐场	1	套	否	工业	否	428.00
13	数数乐游戏	1	套	否	工业	否	569.00
14	算数跑道游戏	1	套	否	工业	否	819.00
15	卡片分类游戏	1	套	否	工业	否	549.00

16		数量	单位	是否核心 产品	所属 行业	是否属于强制 节能产品	单项限价 (元)
10	动物组合游戏-有身无头	1	套	否	工业	否	509.00
17	观察力游戏	1	套	否	工业	否	509.00
18	秘密之塔	1	套	否	工业	否	225. 00
19	词汇宾果游戏	1	套	否	工业	否	539.00
20	创意逻辑游戏	1	套	否	工业	否	430.00
21	听声音分类游戏	1	套	否	工业	否	400.00
22	思维方块	1	套	否	工业	否	578. 00
23	形状游戏	1	套	否	工业	否	220. 00
24	数与量的守恒游戏	1	套	否	工业	否	749.00
25	教具柜	10	组	否	工业	否	10000.00
26	儿童训练台	6	套	否	工业	否	6000.00
27	天然气炉具	1	套	否	工业	否	900.00
28	抽油烟机	1	套	否	工业	否	2000.00
29	电磁炉	1	套	否	工业	否	500.00
30	不锈钢洗菜盆	1	套	否	工业	否	1020.00
31	洗衣机	1	台	否	工业	否	1780. 00
32	微波炉	1	套	否	工业	否	599.00
33	冰箱	1	台	否	工业	否	4900.00
34	电烤箱	1	台	否	工业	否	4500.00
35	打蛋器	1	套	否	工业	否	198. 00
36	电饭煲	1	台	否	工业	否	399.00
37	饮水机	1	台	否	工业	否	378.00
38	餐厨具	1	套	否	工业	否	1960.00
39	橱柜 (操作台)	1	项	否	工业	否	6000.00
40	实木床	1	张	否	工业	否	1600.00
41	床上用品	1	套	否	工业	否	1500.00
42	穿衣镜	1	个	否	工业	否	76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是否核心 产品	所属 行业	是否属于强制 节能产品	单项限价(元)
43	洗漱用品	2	套	否	工业	否	90.00
44	组合沙发	1	套	否	工业	否	3000.00
45	茶几	1	套	否	工业	否	900.00
46	卫生清洁工具	1	套	否	工业	否	180.00
47	仿真蔬菜篮	1	套	否	工业	否	158. 00
48	仿真水果篮	1	套	否	工业	否	158. 00
49	仿真花式披萨和烤箱	1	套	否	工业	否	198.00
50	仿真水果切切乐	3	套	否	工业	否	594.00
51	仿真蔬果切刨工具	1	套	否	工业	否	228.00
52	仿真茶具	1	套	否	工业	否	258. 00
53	仿真乌冬烹饪套装	1	套	否	工业	否	128.00
54	长桌	2	张	否	工业	否	1800.00
55	椅子	8	张	否	工业	否	1200.00
56	学生实验台	10	张	否	工业	否	24000.00
57	操作凳	40	张	否	工业	否	4800.00
58	木地板	110	平方米	否	工业	否	16500.00
59	窗帘	27	平方米	否	工业	否	4050.00
60	防撞软包	90	平方米	否	工业	否	23400.00
61	环境改造	1	项	否	工业	否	20000.00
62	防盗门	6	个	否	工业	否	10050.00

2. 技术参数

序号	标的 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1		1.要求采用互联网在线评估方式,支持教师、学校管理员均可使用自己的账号进入平台,且可实现在线升级,并可查看升级日志; ★1.评估内容以培智课程新课标为标准,生活语文、生活数学、生活适应三门课程可以按年级上下学期进行评估(投标人须提供系统界面截图佐证并盖投标人公章); 2.支持评估记录随时查看; 3.支持自动生成 IEP 长短期目标,指导老师进行目标规划; 4.系统支持筛选的长短期目标进行编辑、备注及勾选,生成最终的 IEP 实施方案; 5.支持随时查看正在进行的 IEP 计划及历史 IEP 报告; 6.线上完成对自动生成的长短期目标的勾选,添加自定义长短期目标; 7.具有通过 IEP 进程管理功能,目标通过情况一目了然; 8.根据 IEP 实时数据,自动生成相应报告,支持存档和导出,老师们可以根据实际需求下载报告,结果导入学校已有模板,或是直接使用平台的完整报告(包括学生基本资料、评估结果及分析、学期长短期目标及通过情况); 9.支持一键生成 IEP 报告功能,且所有 IEP 报告存档可查,终身伴随。 10.支持特殊儿童信息化管理; 11.支持班级的一键添加、删除、修改,数据搜索,班级描述自定义等; 12.支持年级搜索、支持年级的一键升级; 13.支持新增和批量导入、教师数据搜索、一键删除与修改等功能; 14.管理员可自行建立教师账号和学生账号,并且无人数限制; ★2.系统拥有正式域名信息,并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务服务平台进行实名备案(投标人须提供 ICP/IP 地址/域名信息备案管理系统查询结果截图及系统界面 ICP 备案号截图佐证并盖投标人公章); 15.支持 Linux、windows、Mac、iOS、Android 等多系统融合。	1	套	
2	移动构 音系统	16. 要求系统可提供主客观相结合的构音功能评估包含构音器官评估、运动评估、发音评估和交谈评估; 17. 支持通过对被测试声母音位习得,声母的音位对比的分析,可以感知学生的构音语音能力是否正常; 18. 支持发现构音语音障碍的问题点,为构音和语音障碍的治疗制订合理的方案提供评测依据; 19. 可通过言语技能训练前后构音语音能力评估结果的比较,评判矫治方案的有效性,为提高言语治疗的效果提供改进依据; 20. 要求每个训练的子项目都有从 0 级一4 级的 5 个等级; 21. 要求评估的级别有"正确"、"遗漏"、"歪曲"、"替代"4个级别,根据学生发音情况给予评判; 22. 每组矫治项目可分为"运动治疗"和"自主训练"; 23. 要求口部运动矫治分为"下颌"、"唇"、"舌"三个部分;	1	套	

序号	标的 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単位	备注
	- High	24. 构音语音训练要针对以下音位来做训"b、m、d、h、p、f、g、k、n、f、j、q、x、l、z、r、c、zh、ch、sh",每个音位要包含"音位诱导""音位习得""音位对比""音位强化"; 25. 要求具有"单音节""双音节""三音节"的词语进行训练; 26. 音位强化至少:场所、食物、衣服、动物、玩具、身体部分、交通工具、物品、活动、范畴; 27. 要求具有听觉发育的四个阶段,听察知、听分辨、听识别、听理解; 28. 要求基于单、双、三条件、词组和短句的听觉理解训练; 29. 构音器官的运动矫治; 29. 1 被动治疗:要求矫正老师能够通过系统提供的语音、动画、视频等手段对被矫正者的唇部(不少于16 种方法)、舌部(不少于31 种方法)、下颌(不少于9 种方法)等构音器官进行改进治疗,开展实时言语声道的形状修正; 29. 2 自主运动治疗:被矫正者能够在系统提供的语音、动画、视频等多种手段指导下,进行唇部(不少于15 种方法)、舌部(不少于14 种方法)、下颌(不少于10 种方法)等构音器官的自主学习运动,开展实时言语声道的形状修正;			
3	认知学 习册	30. 至少包含认知学习册 23 册,塑料素材卡 12 盒(共 2400 个),内容包括主食、蔬菜、水果、动物 1、动物 2、动物生长、家庭关系、职业、服装、服饰、日用品、交通工具、地方、文具、教具、校内活动、方位、形状、特征、量词 1、量词 2、事物来源 1、事物来源 2;31. 具有主题符号不低于 300 个,辅助符不低于 600 个。	1	套	
4	视听学 习本	32. 配置: 4 件图语卡、配有日常用品、天气、情绪、动物、乐器、交通工具共6个类别45个图形符号、30 块磁性贴板、840 张纸质图形符号、4 根 USB 充电线、4 支录音工具笔;33. 可更换不同图形和声音,支持单次录音时长20 秒,可循环播放;34. 内置锂电池。	1	套	
5	组句工 作台	35. 配置:不少于 2000 个图形符号、至少包括 100 片组句磁力板、至少包括 3 个组句沟通条。	2	套	
6	益智游戏套装	36. 规格: 共22套; 37. 配置: 小熊排队游戏1套、猜词游戏1套、找一找,数一数1套、趣味插珠游戏1套、锤子小工1套、计数图解游戏1-101套、计数苹果树1套、形状叠加游戏1套、排序游戏-由深到浅1套、三个一组分类游戏1套、配对组合游戏1套、字母书写板1套、字母印章1套、棒环创意拼图1套、海洋动物穿线1套、穿绳游戏1套、形状分类游戏1套、叠高木珠游戏1套、全景组图游戏1套、颜色数字叠圈游戏1套、数学	1	套	

序号	标的 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巴士1套、排序讲故事1套。			
7	口部肌 肉训练器	38. 吸管训练: 13 个产品含稀薄款 8 支、浓稠款 4 支、唇垫 2 个; 39. 吹气笛训练: 13 个汽笛, 共 12 个种类; 40. 咬牙训练: 0 级硬度 1 支、1 级硬度 1 支、2 级硬度 1 支、3 级硬度 1 支; 41. 海绵棒按摩器: 含按摩器 1 支、按摩海绵棒 20 根; 42. 一次性无菌木质压舌板 100 片规格。	2	套	
8	教 理 系 管 源 统	43. 支持 PPT 解析课件、互动云课件和云端资源调用等多种备课方式,教师可以直接在课件中调取试题、微课视频、等云端资源,可以自由创建试题、课堂互动游戏、思维导图、网络画板、学科工具等形成互动课件; ★3. 具有互动式教学课件资源,包含学科教育各学段各地区教材版本不低于 150 个,具有互动式教学课件资源,包含学科教育各学段教材版本全部教学章节、专题教育多个主题教育、特殊教育 3 大分类,不低于的 16 万份的互动课件 (投标人须提供具有检验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以证明并盖公章); 44. 采用备授课一体化框架设计,教师可根据教学场景自由切换类 PPT 界面的备课模式与触控交互教学模式,适用于教室、办公室等不同教学环境; 45. 胶囊式微课功能内置于交互式课件工具中,支持快速录制胶囊式微课,微课可录制保存音频和课件的互动操作; ★4. 云教案内支持插入课件页,可调用云空间中的课件列表,按单页或整份插入教案。插入后的课件可以窗口形式预览,可直接在窗口内进行翻页、元素移动、课堂活动操作、思维导图展开收起、形状工具、蒙层工具、笔工具的交互。可一键切换至全屏模式,全屏模式下支持批注和手势(投标人须提供具有检验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以证明并盖公章); 46. 云教案提供授课模式,可在云教案预览页面点击授课进入全屏演示模式,也可在授课端直接打开云教案列表进入。授课模式下支持使用笔工具书写批注,且可上下左右漫游; 47. 内置图片处理功能,无需借助专业图片处理软件即可对课件内的图片进行快速抠图,图片主体处理后边缘无明显毛边,且处理后的图片可直接上传至教师云空间供后续复用;	2	套	

号	标的 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识节点,并支持在节点上插入图片、音频、视频、网页链接、课件页面			
		等教学知识内容,便于建构知识结构;学科思维导图知识点可逐级、逐			
		个展开,导图工具具备归纳总结功能,可将相邻知识节点一键快速归纳,			
		并添加文本、图片、音频、视频等辅助讲解,进行知识点关联发散。思			
		维导图支持自定义连接线、节点样式;			
		★5. AI 智能生成课堂活动,输入文本后可以一键解析,自动将文本内容			
		结构化填充至题干和正确选项,完成课堂活动的制作(投标人须提供具			
		有检验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			
		印件以证明并盖公章);			
		49. 支持自定义题库功能,支持多种格式的试题批量上传,包			
		含. doc、. docx、. png、. jpeg、. jpg 等类型,并可自动转换为电子试题,			
		便于老师试题的收集使用和作业布置;			
		★6. 集体备课,支持实现信息化集体备课。可选择教案、课件、胶囊资			
		源上传发起集备研讨,能够设置多重访问权限,可通过手机号搜索邀请			
		外校老师,用于跨校教研场景 (投标人须提供具有检验资质的第三方检			
		测机构出具的带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以证明并盖公章);			
		50. 支持在授课模式中发起授课评价,根据课程和评课表生成二维码,			
		可选择是否分享课件,若选择分享课件,评课人通过扫码即可参与评课			
		并获取课件。			
		51. 外壳材质无金属件, ABS、PC 环保塑料一次性注塑成型;			
		52. 屏幕材质无明光反光,PVC+PET 黑色磨砂材质;		套	
		53. 要求屏幕为电容感应数字式触摸,触控点不低于190个,且操作时			
		具有语音、多彩灯光、机身震动等形式反馈;			
		★7. 要求屏幕可单个颜色显示亦可多个颜色同时颜色,显示颜色不低于			
		6 种(投标人须提供具有检验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以证明并盖公章);			
	多维能	54. 要求配备通用的 Type-C 充电接口,实现快速充电;	1		
	力训练系统	55. 要求在不接通电源的情况下可通过内置锂电池供电工作, 待机模式			
		下可使用纽扣电池;			
		56. 要求配置 WIFI 和蓝牙通信模块;			
		57. 通过网络支持多台主机互联;			
		58. 要求可通过置于机身一体的按钮,实现开机、关机、声音调节等功			
		能;			
		★8. 要求具有录音和音乐播放功能,麦克风和喇叭不可外接 (投标人须)			
		提供具有检验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			

序号	标的 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报告复印件以证明并盖公章);			
		59. 要求具有屏幕触摸数据转化为各种音频格式的功能,音频格式如:			
		MP3, WMA, MP2, OGG, AAC, MP4, M4A, FLAC, APE, 3GP, WAV 等;			
		★9. 主机可准确识别并确认各主题信息卡、手指触摸点、教具、机器人			
		的信息(投标人须提供具有检验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以证明并盖公章);			
		60. 训练主题数量要求总共不低于 32 个;			
		61. 主题信息卡材质为 PC 塑料, 具有电子标签和 PET 贴纸;			
		62. 可以被主机识别和定义训练场景和训练模式,亦可自定义课程。支			
		持 1-4 人可同时参与训练;			
		63. 教具材质为彩色透明亚克力,具有电子标签,可以被各种不同的主			
		题信息卡识别;			
		★10. 机器人可以被主机识别,且可按照训练者的指令或主题信息卡的			
		指令进行左右前后的移动 (投标人须提供具有检验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			
		构出具的带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以证明并盖公章);			
		★11. 不同的训练主题均有语音和灯光做训练提示 (投标人须提供具有			
		检验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			
		件以证明并盖公章);			
		64. 配套训练桌规格: 60×60×65cm、材质: 实木定制,嵌入式设计,			
		一桌多用,带收纳抽屉。			
		65. 配置: 至少包含言语发育迟缓检查指导语 1 本、语言发育迟缓检查			
	S-S 评 估工具 箱	图片册 1 本、言语发育检查量表 1 份、鞋子镶嵌板 1 套、剪刀镶嵌板 1			
10		套、牙刷镶嵌板 1 套、三种图形镶嵌板 1 套、6 种图形镶嵌板 1 套、10 种图形 1 套、积木 6 块、小玻璃球 6 个、带孔盒子 1 个、毛巾 1 条、牙	1	套	
10		刷1个、捏响玩具1个、茶杯1个、小茶壶1个、玩具娃娃1个、帽子	1	去	
		1 个、鞋子1 个、电话听筒1 个、鼓1 套、检查图卡 A 组 36 张、检查			
		图卡 B 组 49 张、言语训练图卡 66 张。			
	沟通训练板	66. 配置:			
		(1)1台沟通板主机;			
		(2) 内存 TF 卡≥1G;			
11		(3) 16 个配对模块;			
		(4) 一个 8 格键盘框;	1	套	
		(5) 配仿说基础包,包含136配对关联图形符号;136种符号声源;			
		(6) 配文字基础包,包含400个文字符号、400种符号声源、80张配			
		对文字符号;			
		67. 材质: ABS+铝合金;			

序 号	标的 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68. 可更换不同卡片,供不同能力和年龄阶段人群使用;			
		69. 具有语音播报、复读、配对、红外遥控功能。			
12	旋转游乐场	70. 规格: 圆木片: 0.36cm;	1		
		71. 配置: 12 个圆木片 24 个方木块 1 个骰子,一个木制底盘;		套	
		72. 产品材质: 实木。			
13	数数乐游戏	73. 规格: 33.6×22.6×6.8cm;	1	套	
		74. 配置: 6 张 21*14*0. 2cmPS 指示板; 36 张 7*7*0. 15cm PS 数字卡片;			
		144 颗塑料件; 1 个木制收纳盒;			
		75. 材质: 夹板、PS 板、实木、塑料。			
		76. 规格: 33.6×22.6×6.8cm;		套	
14	算数跑	77. 配置: 一个木盒, 2 张背景卡片, 12 张提示卡片, 32 张数字卡片,	1		
	道游戏	40个实木立方块,2个底座;	•		
		78. 材质: 实木、ps 板。			
	卡片分	79. 规格:33.6×22.6×6.8cm;	1		
15		80. 配置: 一个木盒、6 张大夹板卡片、36 张小夹板卡片;		套	
	3 (44.77)	81. 材质: 实木、夹板。			
	动物组	82. 规格: 33. 6×22. 6×6. 8cm;			
16	合游戏	83. 配置: 6 张母板(动物身体)、48 张透明卡片(动物头型)、1 个木	1	套	
	-有身	制收纳盒、1 本说明书;			
	无头	84. 产品材质: 夹板、PS 板、PP 板。			
		85. 规格: 33.6×22.6×6.8cm;			
17	观察力游戏	86. 配置: 一个木盒、12 张 PS 板、12 张 PC 透明板、4 张主题板、50 个	1	套	
		PS 圆片 ;			
		87. 材质: 实木、ps 板。			
	秘密之	88. 规格: 纸板柜: 19.8×5×5cm, 圆柱: 直径5 ×3cm, 立方块: 3×3	1	套	
18	塔	×2cm;			
		89. 材质: 木制和纸板。			
	词汇宾 果游戏	90. 规格: 24×12.5×6.8cm;	1		
19		91. 配置: 一个木盒、8 张大 PS 板、48 张小 PS 板、50 个 PS 圆片;		套	
		92. 材质: 实木、ps 板。			
	创意逻辑游戏	93. 规格: 30×19. 5×3cm;			
20		94. 配置: 1 个木制框架到磁铁笔、8 张纸卡、1 本说明书;	1	套	
		95. 材质: 荷木、桦木夹板、pp、pe。			
21	听声音	96. 规格: 24×12.5×6.8cm;	1	套	
	分类游	97. 配置: 6 张 PS 板双面印刷、2 个吸盘(黑色 1 个,白色 1 个)			

序号	标的 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戏	说明书1本、1个木制收纳盒;			
		98. 材质:夹板、PS板、塑料吸盘、金属 U 盘。			
22	思维方块	99. 规格: 21×21×7.2cm ;	1		
		100. 配置: 24 张图像卡;		套	
		101. 材质: 夹板, PS 板。			
23	形状游戏	102. 规格: 24×24×6.5cm;	1	套	
		103. 配置: 41 片木片 (35mm φ)、3 颗骰子、1 块绒布垫(450mm φ);			
		104. 材质: 桦木夹板、蓝色绒布。			
24	数与量 数与量 的守恒	105. 规格: 42×33×8. 6cm ;	1	套	
		106. 配置: 4 块主题矩形图板(双面印刷); 200 张 5*5*0.15cm 操作卡			
	游戏	片;1个木制收纳盒;			
	,,,,,	107. 材质: 夹板、PS 板。			
25		108. 规格: 120×40×100cm, 三层;	10	组	
	教具柜	109. 材质: 为≥18mm 松木、油漆采用水性漆,保证光亮平整、耐磨、耐			
		高温;			
		110. 柜架牢固,不变形,边角安全圆弧,原木色,脚底橡胶垫。			
26	儿童训 练台	111. 规格: 桌子: 90×75×73cm, 面板厚度 1. 8cm;			
		112. 配置: 1 张桌子、2 张椅子;	6	套	
		113. 椅子: 坐高 43cm;			
		114. 材质: pp 塑料注塑成型,经久耐用,颜色不褪色。			
27	天然气 炉具	115. 灶具规格: 72×40×13. 3cm;			
		116. 额定燃气压力: 天然气 2000Pa;	1	套	
		117. 能效等级: 1级;			
		118. 开孔尺寸: 62. 5×33cm(内圆角 R80);			
		119. 适用气源: 天然气(12T)。			
	抽油烟机	120. 吸油烟机规格: 89. 5×46×61. 8cm;	1	套	
00		121. 面板材质: 钢化玻璃;			
28		122. 电机输入功率(W): 268w;			
		123. 排风量: 21 (m3/min);			
		124. 控制方式: 触摸控制。			
		125. 面板材质: 4D 防水面板;			
29	电磁炉	126. 额定电压: 220v;	1	左	
		127. 额定功率: 2200W; 128. 规格: 32×26×5cm;	1	套	
		129. 活力挡位: 9 档。			

序号	标的 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130. 材质: 不锈钢;			
	工活烟	131. 规格: 55×45×22cm;			
30	不锈钢	132. 台上开孔规格: 51×41cm;	1	套	
	洗菜盆	133. 台下开孔规格: 50×40cm;			
		134. 出水器: 可自由旋转。			
		135. 机身材质: 钢板;			
0.1	>++ >+- +⊓	136. 规格: 55×123cm;	1	4	
31	洗衣机	137. 额定电压: 220V-50HZ;	1	台	
		138. 额定洗调容量: 8.0kg。			
		139. 内胆材质:涂层;			
		140. 规格: 45.2×36.5×26.2cm;			
32	微波炉	141. 额定电压(v): 220V;	1	套	
		142. 额定频率(Hz): 50hz;			
		143. 操控方式: 按键式。			
		144. 规格: 74.6×91×178.6cm;			
		145. 制冷循环: 单循环;			
		146. 总容积(升): 646 升;			
		147. 能效等级: 一级能效;			
33	冰箱	148. 变频/定频: 变频;	1	台	
		149 制冷方式: 风冷;			
		150. 门款式: 对开门;			
		151. 额定电压(v): 220V;			
		152. 额定频率(Hz): 50hz。			
		153. 容量升数: 112L;			
		154. 内胆材质: 搪瓷;			
		155. 操控方式: 电脑版操控;			
34	电烤箱	156. 温控方式: 上下独立控温;	1	台	
		157. 额定功率(W): 3001-6000W;			
		158.产品尺寸 (mm): 93×83×75cm;			
		159. 温控范围(℃): 30-300。			
		160. 材质: 塑料、不锈钢;			
35	打疋盟	161. 搅拌容量: 0-2L;	1	套	
30	打蛋器	162. 功率: 200W 以上;	1	去	
		163.10档。			

序号	标的 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36	电饭煲	164. 材质:特氟龙涂层,内胆钢铝合金; 165. 总容积(升): 4. 0L; 166. 额定电压(v): 220V; 167. 额定频率(Hz): 50hz。	1	台	
37	饮水机	168. 规格: 31×28. 2×86cm; 169. 内胆材质: 不锈钢; 170. 制热温度: ≥90℃; 171. 额定电压: 220V。	1	台	
38	餐厨具	172. 配置:包含炒锅1个(含锅盖)、汤锅、平底锅、蒸锅、锅铲、洗菜盆4个、菜板1个、刀具1套、碗勺盘10套,筷子:10双,调味盒:1套、汤勺1把、漏勺1个、烧水壶1个、茶具1套;173. 材质:炒锅:不锈钢、洗菜盆:不锈钢、菜板:木质、调味盒:塑料。	1	套	
39	橱柜 (操作 台)	174. 规格: 地柜柜体 400×60×80cm、门板总长: 400cm、操作台面 60×450cm; 175. 材质: E0 级实木颗粒板; 176. 操作台面材质: 单色石英石。	1	项	
40	实木床	177. 规格: 200×120×90cm; 178. 材质: 橡胶木指接板刷水性环保漆。	1	张	
41	床上用品	179. 配置:被套1个、床单1个、枕套2个、被芯1个、枕芯2个,床垫1个; 180. 材质:布艺;床垫材质:化纤棉、弹簧。	1	套	
42	穿衣镜	181. 规格: 164cm×40×168cm; 182. 材质: 橡胶木、玻璃。	1	个	
43	洗漱用品	183. 配置: 牙刷、杯子、毛巾、洗脸盆; 184. 规格: 塑料。	2	套	
44	组合沙发	185. 规格: 三人位长不小于 170 cm、单人沙发长不小于 70cm; 186. 材质: 布艺沙发,回弹率高,秀气性强,具有防滑包裹高密度海绵; 187. 配置: 2个单人位沙发,1个三人位沙发。	1	套	
45	茶几	188. 规格: 90×55×45cm; 189. 材质: 橡胶木指接板。	1	套	
46	卫生清 洁工具	190. 配置: 扫把、簸箕、拖把、垃圾桶; 191. 材质: 塑料。	1	套	
47	仿真蔬 菜篮	192. 规格: 23×16×12cm; 193. 配置: 1 个蔬菜蓝, 1 个茄子, 1 个胡萝卜, 1 个西红柿, 1 个豆荚,	1	套	

序 号	标的 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単位	备注
		1个卷心菜,1个土豆,1把小刀;			
		194. 材质: 榉木、PP、聚酯纤维、铁螺丝钉。			
48	仿真水 果篮	195. 规格: 22×18×16cm; 196. 配置: 1 个水果篮、1 个橘子、1 个鸭梨、1 个西瓜、1 个苹果、1 个香蕉、1 个菠萝、1 个草莓; 197. 材质: 涤纶。	1	套	
49	仿真花 式披萨 和烤箱	198. 规格: 25. 5×24. 5×6cm; 199. 配置: 4 个洋葱、4 个西兰花、4 个黄椒、4 个西红柿; 毛毡: 4 只虾、4 根香肠、4 个洋葱、4 个橄榄、4 个蘑菇、4 片比萨、4 片奶酪、4 片番茄酱、1 个托盘、1 个比萨刀、1 个比萨铲; 200. 材质: 木、MDF、夹板、毛毡、纸。	1	套	
50	仿真水 果切切 乐	201. 规格: 25. 5×24. 5×6cm; 202. 配置: 1 个苹果、1 个橙子、2 个草莓、1 个西瓜、1 个梨、1 个香蕉、1 把刀; 203. 材质: 木、MDF、EVA、ABS、HDPE、硅胶。	3	套	
51	仿真蔬 果切刨 工具	204. 规格: 20×24×10cm; 205. 配置: 1个番茄、1个白萝卜、1个洋葱、1个土豆、1个胡萝卜、1 个芝士、1个案板、1个刀、1个削皮器、1个磨碎器; 206. 材质: 荷木、夹板、密度板、EVA、PP、ABS、HDPE、毛毡布。	1	套	
52	仿真茶 具	207. 规格: 25.5×18.5×1.2cm; 208. 配置:4个杯子,1个茶壶,2个杯垫,2个杯盖,1个碟子,1袋茶叶袋,1 个勺子; 209. 材质:夹板、荷木、MDF、铁、细绳。	1	套	
53	仿真乌 冬烹饪 套装	210. 规格: 30×8×24cm ; 211. 材质: 塑料。	1	套	
54	长桌	212. 规格: 桌面: 120×60cm, 高度可调节 70-76cm, 桌子面板厚度 1.8cm; 213. 材质: 榉木面板。	2	张	
55	椅子	214. 椅子: 坐高 43cm; 215. 材质: pp 塑料注塑成型。	8	张	
56	学生实 验台	 216. 规格: 240×70×85cm; 217. 台面: 采用厚度为 1. 27cm 边沿加厚至 2. 5cm 实芯理化板台面; 218. 台身: 主框架铝合金外径Φ5cm,壁厚≥0. 12cm。横梁采用 2. 8*3. 2cm 铝合金框架结构; 219. 材质: 桌体主板采用 E1 级三聚氰胺双面贴板其截面由 PVC 封边带 	10	张	

序 号	标的 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利用机械高温热熔胶封边,脚垫:采用 ABS 模具注塑。			
57	操作凳	220. 规格: 凳面直径 30cm 高度 40-48cm, 凳架为直径 5cm;	40	张	
	水正元	221. 材质: 凳面为 ABS 新原料颗粒注塑。	10	JK	
58	木地板	222. 规格: 厚度不低于 1.2cm (含安装);	110	平方	
36	八地拟	223. 材质: 强化木地板。	110	米	
59	窗帘	224. 规格: 比例 1: 2 (含安装);	27	平方	
99	図巾	225. 材质: 布艺。	21	米	
60	防撞软	226. 规格: 厚度不低于 3cm, 高度不低于 1.2 米或齐窗高;	90	平方	
00	包	227. 材质: 要求采用木工板基层、环保 PU 革及阻燃海绵(含安装)。	90	米	
61	环境改	228. 拆除原有讲台: 2 项(包含人工及建渣处理);	1	75	
01	造	229. 下水路改造:包含进水管制作、线槽清补、石工打线槽线盒。	1	项	
		230. 门樘外板标厚≥0. 08cm;			
62		231. 门面(钢质)板材厚度:标厚≥0. 08cm;	6	个	
62	防盗门	232. 门框(钢质)板材厚度:标厚≥0. 15cm;	б		
		233. 材质: 冷轧钢。			

三、商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 1. 供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交货并完成施工和设备安装调试。
- 2.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3. 付款方式: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 30 日内完成合同价 95%的报账手续,具体到账时间以攀枝花市东区财政局拨付为准;质保期满 1 年后 30 日内完成合同价 5%的报账手续,具体到账时间以攀枝花市东区财政局拨付为准。
 - 4. 质保期: 1年
- 4.1 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1 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到场, 2 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成交供应商 2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技术参数要求的质量标准,视作成交供应商未能按时交货,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成交供应商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采购人负担。
 - 4.2 全天 24 小时电话技术服务支持,重视用户的反馈意见承诺持续改进。
- 4.3 在设备的设计使用寿命期内,成交供应商应能保证使用方更换到原厂正宗的零部件,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成交供应商应写明保修期后的维修收费标准,维修备件库地点、及厂家

维修站地点。

- 5. 项目报价包括全部货物(设备)和服务价格,以及运输、装卸、配件、安装、调试、培训、维护、税费及原有设备的拆除满足安装要求等各项相关费用。
- 6.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委派的所有人员的人身安全、意外事故、劳务及工资纠纷、身体及心理健康等由成交供应商全权负责。
- 7. 货品质量: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需符合国家产品的有关质量标准。产品是具有品牌、全新的、出厂后未开封使用过的整机产品(厂家原装正品)。
- 8. 安装调试:该项目中全部设备、设施、器材由成交供应商安装到位,调试运行达到预期效果后,方可组织进行验收。
- 9. 验收方法: 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 (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以及采购合同约定进行验收。
 - 10. 其他未尽事项由双方在合同中约定。

第六章 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

- 1. 供应商资格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磋商文件资格性要求。
- 2. 响应文件中不能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第七章 磋商内容、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一、磋商内容:

- 1. 供应商提供的采购标的价格。
- 2. 相关专利、专有技术、商务等情况说明。
- 3. 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
- 二、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 1、供应商报价
- 2、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商务、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 磋商小组中的采购人代表确认。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
-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 三、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响应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供应商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正才	[届\2	本)
-----	------	---	---

项目名称:	

资格性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名	签字):			
	Æ	=	н	
	年	月		

一、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声明: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
位负责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项目(采
购项目编号:	_) 磋商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	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
关磋商采购、签订合同以及执行	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	又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多	泛托人)(签字) :	-
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公章)	
日 期:年]日	

- 注: (1) 法定代表人不亲自投标而委托代理人投标适用。
- (2)委托代理人在递交磋商文件时,应携带供应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备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_			
成立时间:年	月	_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於:			
系	(単位名称)	的法定代	表人。	(职务:		_电话:) 。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作	+						
	供应商名称	:				(単位公章)	
			午	目	П		

- 注: (1) 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而不委托代理人投标适用。
- (2) 法定代表人在递交磋商文件时,应携带加盖供应商鲜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备查。

三、承诺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 二、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三、我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四、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 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五、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六、如果有《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联合惩戒实施办法》(川发改信用规〔2019〕 405号)、《关于对政府采购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 〔2018〕1614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响应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七、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	商名称:					(単位公章)
法定	代表人/单	位负责人	或授权	代表(名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_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由图	以 编码	
	联系人			联	系电话	
联系方式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单 位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联系电i	活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联系电i	活
成立时间			员_	工总,	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Ţ	页目:	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	及职	称人员	
注册资金		其中中级		汲职	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约	汲职	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 立商名称: 定代表人/单位分						

五、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格式自拟)

(正本	[届\才	本])
-----	------	----	---

项目名称:	

其它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				_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	(签字)	:		
	左		Ħ	Ħ

一、报 价 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全面研究了""项目磋商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磋商采购。
2. 我方自愿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总报价为人民币元(大
写:),交货时间:,质保期:。
3.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文件修改书(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
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5. 我方同意本磋商文件依据《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联合惩戒实施办法》(川发改信用规
〔2019〕405 号〕、《关于对政府采购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8〕
1614号)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惩戒。
6.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 1 份, 副本 2 份。
7.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
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8. 同意按文件须知中关于不予退还项目磋商保证金的规定。
9.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向贵方交纳成交服务费。
10. 本次磋商,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文件规定起算之日起天。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年月日

二、报价一览表

(第一次报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 (元)					
大写:							
注:							
1.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表示。报价包括包括全部货	物(设备)和服务的	个格,以及运输、装					
卸、配件、安装、调试、培训、维护、税费及原有设备	的拆除满足安装要	求等各项相关费用。					
2. 表格如不能完全表达相关内容,供应商可自行剂	充。						

供应	拉商名称:	(単位公章)			
法员	定代表人/单位分	负责人或授	权代表(名	签字):	
H	期:	年	月	В	

三、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 号	标的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単位	单价 (元)	合计 (元)	单项最高限 价(元)
1	培智课程评价系统							49800.00
2	移动构音训练系统							28000.00
3	认知学习册							17000.00
4	视听学习本							3000.00
5	组句工作台							1800.00
6	益智游戏套装							3490.00
7	口部肌肉训练器							6000.00
8	教学管理资源系统							9300.00
9	多维能力训练系统							17800.00
10	S-S 评估工具箱							4800.00
11	沟通训练板							5800.00
12	旋转游乐场							428. 00
13	数数乐游戏							569.00
14	算数跑道游戏							819.00
15	卡片分类游戏							549.00
16	动物组合游戏-有身无头							509.00
17	观察力游戏							509.00
18	秘密之塔							225. 00
19	词汇宾果游戏							539. 00
20	创意逻辑游戏							430.00
21	听声音分类游戏							400.00
22	思维方块							578. 00
23	形状游戏							220. 00
24	数与量的守恒游戏							749. 00
25	教具柜							10000.00
26	儿童训练台							6000.00
27	天然气炉具							900.00
28	抽油烟机							2000.00
29	电磁炉							500.00
30	不锈钢洗菜盆							1020.00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合计 (元)	单项最高限 价(元)
31	洗衣机							1780.00
32	微波炉							599.00
33	冰箱							4900.00
34	电烤箱							4500.00
35	打蛋器							198.00
36	电饭煲							399.00
37	饮水机							378.00
38	餐厨具							1960.00
39	橱柜 (操作台)							6000.00
40	实木床							1600.00
41	床上用品							1500.00
42	穿衣镜							760.00
43	洗漱用品							90.00
44	组合沙发							3000.00
45	茶几							900.00
46	卫生清洁工具							180.00
47	仿真蔬菜篮							158.00
48	仿真水果篮							158.00
49	仿真花式披萨和烤箱							198.00
50	仿真水果切切乐							594.00
51	仿真蔬果切刨工具							228.00
52	仿真茶具							258.00
53	仿真乌冬烹饪套装							128.00
54	长桌							1800.00
55	椅子							1200.00
56	学生实验台							24000.00
57	操作凳							4800.00
58	木地板							16500.00
59	窗帘							4050.00
60	防撞软包							23400.00
61	环境改造							20000.00
62	防盗门							10050.00

序 号	 标的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単位	单价 (元)	合计 (元)	单项最高限 价(元)
总计 (元):								
报价:人民币(大写)(小写:元)								

注: 1、"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供应	☑商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	E代表人/单位2	负责人或授	段权代表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四、承诺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采购预算、最高限价、联合体、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国家规定的强制采购范围、合格供应商、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联合体竞争性磋商、磋商保证金、响应文件有效期、知识产权、磋商文件的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合同分包、合同转包、履约保证金等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 三、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 四、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如果有《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联合惩戒实施办法》(川发改信用规〔2019〕 405号)、《关于对政府采购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 〔2018〕1614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响应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六、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 合法的。

七、如本项目磋商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 成交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导 致未能成交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	,我公
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供区	立商名称:			(单/	位公章)	
法是	定代表人/单位	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H		

五、售后服务方案(实施方案)

六、技术、服务要求应答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 注: 1. 供应商必须把采购项目第五章的全部采购项目技术、服务要求逐条列入此表。
 - 2. 按照采购项目服务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供应	拉商名称:			(单	位公章)	
法定	定代表人/单位2	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目		

七、商务应答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注意: 本表	只填写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 的内容, 响应文

注意:本表只填写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响应文件中商务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一一列出。

供应	拉商名称	尔:		(单位	公章)
法员	定代表丿	人/单位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	(签字):	
日	期:		月	日	

八、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实施时间	合同 金额	备注

注: 1.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供心	4商名称 :				(単位公草)
法定	至代表人/单位公	负责人或授	权代表	(签字):	·
日	期:	年	_月	日	

九、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序号	序号 职务	职务 姓名 _	执业或职业资格		职称	
/1 3		AL II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职称专业	级别
1. 1						
1.2						
	•••••					

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写,对不涉及的内容可填写"/"。

供区	拉商名和	尔:		(单位	位公章)	
法员	定代表	人/单位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	采
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	业、
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	造
商为	:总
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	造
商为	- 总
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	- A
	,Œ
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确定本采购项目是货物项目。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当满足下列条件: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 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	商名和	弥:				(单位公章)	
法定	代表	人/单位分	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	(签字):	:	
日	期:		_年	月	日		

注:

-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 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十二、知识产权声明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_		
购活	本单位 动,现承诺声明:	(公司名称)参加	(项目名称)的采
	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 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		
等技	相关资料并为其真实性单独负责	中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过程中涉及采用自有知识成果,本单位提 员,在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本单位提供开 E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发接口和开发手册
识产	4. 如采用本单位所不拥有的知识权的相关费用。	只产权,本单位承诺在本项目报价中已经	包括合法获取该知
假或		页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声明 共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的内容事项存在虚
	商名称: 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期:年月	(签字):	

十三、供应商诚信情况承诺函

致攀枝花市花城招	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单位	(《供应商名称)参加		项目
名称)的政府采购	活动,现根据《四川省	公共资源交	易领域严重失信联合范	惩戒实施办法》	(川)
发改信用规〔2019)405号)、《关于对	政府采购领域	或严重违法失信主体是	F展联合惩戒的 ²	合作
备忘录》(发改财	金〔2018〕1614 号)自	的相关规定,	针对本单位的诚信情	 祝作出以下承诺	吉:
我单位具有《』	9川省公共资源交易领	域严重失信耶	关合惩戒实施办法》(<i>)</i>	川发改信用规〔20	019)
405号)、《关于》	付政府采购领域严重违	法失信主体是	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	备忘录》(发改)	财金
(2018) 1614号)	所规定的失信行为	次(填写	失信行为的次数时,	建议使用大写数	汉字,
如零、壹、贰、叁	、肆等); (仅限递交	で响应文件截	止当日仍在有效期的	次数)	
我单位对以上和后果。	填写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不实 。	,本单位愿承担由此产	产生的一切法律	责任
供应商名称:		(单位么	2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	字):			
日期:	_年月	目			
注:					
1、本表格式及内容	序仅供参考,供应商也	可提供自己的	勺格式;		
2、供应商存在以」	上所述失信行为的,将	按照第二章硕	搓商须知附表的要求运	进行处理;	
3、财政部门对政府	 万采购当事人的失信行	为依法进行处	业罚、处理后,应当 7	生四川政府采购[网上
向社会公告, 并记	入诚信档案,有效期为	71年。工商i	部门、税务部门、审约	刈机关及其他有	关部
门单位认定供应商	的失信行为明确了有效	枚期的,不再	重复计算。		
4、供应商的失信行	了为受到行政处罚或司 [1]	法惩处的, 说	平审时不再对其以价材	各加成进行惩戒。)

十四、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

十五、最终报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合计 (元)	单项最高限 价(元)
1	培智课程评价系统							49800.00
2	移动构音训练系统							28000.00
3	认知学习册							17000.00
4	视听学习本							3000.00
5	组句工作台							1800.00
6	益智游戏套装							3490.00
7	口部肌肉训练器							6000.00
8	教学管理资源系统							9300.00
9	多维能力训练系统							17800.00
10	S-S 评估工具箱							4800.00
11	沟通训练板							5800.00
12	旋转游乐场							428. 00
13	数数乐游戏							569. 00
14	算数跑道游戏							819.00
15	卡片分类游戏							549. 00
16	动物组合游戏-有身无头							509.00
17	观察力游戏							509.00
18	秘密之塔							225. 00
19	词汇宾果游戏							539. 00
20	创意逻辑游戏							430.00
21	听声音分类游戏							400.00
22	思维方块							578.00
23	形状游戏							220.00
24	数与量的守恒游戏							749. 00
25	教具柜							10000.00
26	儿童训练台							6000.00
27	天然气炉具							900.00
28	抽油烟机							2000.00
29	电磁炉							500.00

序 号	标的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合计 (元)	单项最高限 价(元)
30	不锈钢洗菜盆							1020.00
31	洗衣机							1780.00
32	微波炉							599.00
33	冰箱							4900.00
34	电烤箱							4500.00
35	打蛋器							198.00
36	电饭煲							399.00
37	饮水机							378.00
38	餐厨具							1960.00
39	橱柜 (操作台)							6000.00
40	实木床							1600.00
41	床上用品							1500.00
42	穿衣镜							760.00
43	洗漱用品							90.00
44	组合沙发							3000.00
45	茶几							900.00
46	卫生清洁工具							180.00
47	仿真蔬菜篮							158.00
48	仿真水果篮							158.00
49	仿真花式披萨和烤箱							198.00
50	仿真水果切切乐							594.00
51	仿真蔬果切刨工具							228.00
52	仿真茶具							258.00
53	仿真乌冬烹饪套装							128.00
54	长桌							1800.00
55	椅子							1200.00
56	学生实验台							24000.00
57	操作凳							4800.00
58	木地板							16500.00
59	窗帘							4050.00
60	防撞软包							23400.00
61	环境改造							20000.00

序 号	标的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単位	单价 (元)	合计 (元)	单项最高限 价(元)
62	防盗门							10050.00
总计 (元):								
报价:人民币(大写)(小写:元)								
注:								

注:

1.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表示。报价包括人员基本工资、保险、加班费、奖金、供应商税金、 风险金、管理费、为配备人员提供必要工具、培训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所有费用。

2. 表格如不能完全表达相关内容, 供应商可自行补充。

供应	☑商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	三代表人/单位	负责人或授	受权代表	(签字):	: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此页需加盖供应商公章,持空白页至磋商现场根据实际需要填写(现场填写)。

第九章 评审方法

1. 总则

-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磋商办法。
- 1.2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 1.3 磋商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 1.4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方法和标准进行磋商,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确定磋商文件内容是否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
 - (2) 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公正评价;
 - (3) 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 (4) 推荐成交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 (5) 起草评审报告并讲行签署:
 - (6) 向采购人、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7)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 1.5 **(实质性要求)** 磋商过程独立、保密。供应商非法干预磋商过程的,其响应文件作为 无效处理。
- 1.6 磋商小组评价响应文件,除磋商小组要求其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而提供的资料外,仅依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供应商提供其他外部证据。

2. 评审程序

- 2.1 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和停止评审。
- 2.1.1 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 2.1.2 本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 (1) 磋商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2) 磋商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3)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4)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5) 磋商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6) 磋商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 (7) 磋商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 2.1.3 出现本条 2.1.2 规定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向采购人书面说明情况。 除本条规定的情形外,磋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2.2 资格性审查。

本项目需要磋商小组进行资格性检查。

- 2.2.1 磋商小组应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 2.2.2 资格性审查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出具资格性审查报告,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当在资格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
- 2.2.3 磋商小组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以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 2.2.4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名单时,应当告知供应商未通过审查的原因。
 - 2.3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并发布终止采购活动公告。

2.4 磋商

- 2.4.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顺序以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 2.4.2 每轮磋商开始前,磋商小组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拟定磋商内容。
- 2.4.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书面确认。

- 2.4.4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2.4.5 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情况自行决定变更其响应文件的,磋商小组不得拒绝,并应当给予供应商必要的时间,但是供应商变更其响应文件,应当以有利于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为原则,不得变更为不利于满足磋商文件规定,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2.4.6 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2.4.7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磋商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淘汰,不允许其提交最后报价。
- 2.4.8 磋商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出具磋商情况记录表,磋商情况记录表需包含磋商内容、磋商意见、实质性变动内容等。
 - 2.5 最后报价
- 2.5.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 2.5.2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两轮(若有)以上报价的,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应当对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并书面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 2.5.3 供应商最后报价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或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5.4最后报价中的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修正: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小写、大写金额和单价、总价金额出现明显文字错误,应当按照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程序先纠正错误后,再行修正,不得不经过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直接将供应商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2.6 比较与评价。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要求详见本章综合评分部分。

2.7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家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 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按供应商承诺提供的 经认证的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推荐。评审得分、最后报价、技术指 标得分和承诺提供的经认证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数量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 2.8 磋商小组复核。磋商小组评分汇总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评审复核,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重点复核。
 - 2.9 采购组织单位现场复核评审结果。
- 2.9.1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磋商小组拟出具磋商评审报告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 当组织2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 磋商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应当根据情况书面建议磋商小组现场修改评审结果:
 - (1) 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的:
 - (2)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3)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4) 客观评分不一致的。

存在本条上述情形的,由磋商小组自主决定是否采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建议,并承担独立评审责任。磋商小组采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按照规定现场修改评审结果或者重新评审,并在磋商报告中详细记载有关事宜;不采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未被磋商小组采纳的,应当按照规定程序要求继续组织实施采购活动,不得擅自中止采购活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不合法的,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离开评审现场。

- 2.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现场修改评审结果:
 - (1) 磋商小组已经出具磋商报告并且离开评审现场的;
 - (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时,复核工作人员数量不足的;
 - (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时,没有采购监督人员现场监督的;
 - (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内容超出规定范围的;

- (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提供书面建议的。
- 2.10 编写磋商报告。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磋商报告。磋商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2)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3)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4)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 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5)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 2.11 磋商异议处理规则。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对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规定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处理,但不违背磋商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在磋商报告中予以反映。
 - 2.12 供应商澄清、说明
- 2.12.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12.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2.13终止磋商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 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3. 综合评分
- 3.1 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是: 详见综合评分明细表。
- 3.2 磋商小组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审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 3.3 磋商小组成员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 3.4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3.5 综合评分明细表
 - 3.5.1 综合评分明细表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评委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 3.5.2 综合评分明细表

序	评分因素	分	评分标准	
号	及权重	值	广汀机任	明
1	据价 30%			
2	技术参数 25%	25 分	1. 完全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得 25 分; 2. ★项技术指标(11 项)出现负偏离的,一项扣 1. 5 分,直到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分 16. 5 分; 3. 一般参数共 233 项(含子项,不含带"★"的参数)出现负偏离的按下列方式计算得分: 一般参数得分=(一般参数实际响应数量/233)*8. 5。 注: 投标供应商须按照要求提供投标产品参数必要的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负偏离作扣分处理。	客观

序	评分因素	分	· · · · · · · · · · · · · · · · · · ·	
号	及权重	值	月 刀 柳阳	
3	项目整体 服务方案	42 分	一、项目实施方案(26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人员配置及分工;②包装运输;③培训内容及人员安排;④后期维护(应急预案)等;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全面、与项目实施要求匹配、思路清晰、层次结构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2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或每有一项内容不满足要求的扣5分,每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2.5分;扣完为止。在此基础上每有一项售后服务方案更有利于采购人实施的加1.5分,最多加6分。本项满分26分。注:有缺陷是指方案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套用其他方案、凭空编造、逻辑漏洞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情况。	主观
	42%		二、售后服务方案(16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人员配置、②维护服务流程、③服务质量保障措施、④技术支持措施等,以上内容无缺陷、科学、合理,能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12分;每缺一项扣3分;每有一处缺陷、不合理,不能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扣1.5分,扣完为止。在此基础上每有一项售后服务方案更有利于采购人实施的加1分,最多加4分。本项满分16分。 注: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套用其他无关内容、不符合采购需求等。	主观
4	业绩 2%	2分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供应商每有 1 个类似业绩的得 1 分,满分为 2 分。 注: 需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加盖鲜章。	客观

序号	评分因素 及权重	分 值	评分标准	
5	节能环保 1%	1分	投标产品中除国家强制采购产品外,每有一项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政府采购环保清单或无线局域网认证中的产品得0.5分,最多得1分。注:投标产品属于节能环保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客观

- 注: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4. 磋商纪律及注意事项
- 4.1 磋商小组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 4.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将取消其参与磋商的资格。
 - 4.3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 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 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 4.4 磋商小组独立评判,推荐成交候选人,并写出书面报告。
 - 4.5 磋商小组可根据需要对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
 - 5. 磋商小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 (一) 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四)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 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以及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
- (五)发现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 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 (六)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预的情况;
 - (七)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 (八)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 6.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 (一)不得参加与自己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的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活动。发现参加了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须主动提出回避,退出评审;
 -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 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明示或暗示供应商在澄清时表达与其响应文件原义不同的意见,不得以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修改或者细化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违规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 (六)评审现场服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管理,接受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 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代理机构的请托。

第十章 政府采购合同(样例)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____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XX)的《磋商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货物品名	规格型号	単位	数量	単价(万元)	总价	随机配件	交货期限
X IX HH L	/yu/ii 3	1 124	% ±	1 01 ()4)4	(万元)	176-17 THE IT	25/1111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元(大写: _______),即;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 (一)乙方应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 (二)货物应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 (三)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

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四)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 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 (一) 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 XX 日内,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XX 天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 XX 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并且最迟应在 XX 年 XX 月 XX 日前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交货验收时应提供产品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 (二)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 <u>X</u>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磋商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 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 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 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他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 4. 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 (三)货物安装完成后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 完成并验收合格。
- (四)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第三方检定/校准证书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应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 (五)如货物经乙方 <u>X</u>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乙方应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六)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

五、付款方式

.

六、售后服务

- (一)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XX 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X 小时内响应到场,X 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乙方 X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 (二) 乙方应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 (三)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向甲方提供免费、全面的使用技术操作培训服务,使相关 使用人员能够正常操作相关货物设备。

七、违约责任

- (一) 甲方违约责任
-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X的违约金;
- 2. 甲方逾期支付合同价款的,除应及时付足合同价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 X/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X 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 (二) 乙方违约责任
-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X 的违约金, 并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 否则, 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 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合同价款总额的万分之 X/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XX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X 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合同价款及其利息。
- 3. 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应在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的赔偿金给甲方。

-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Σ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争议解决办法

- (一)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二)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九、其他

- (一) 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 (二)本合同一式六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三份,乙方、政府采购管理部门、 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质疑函范本(供参考)

质疑函

– ,	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联系人:		
	授权代表:		
	地址:		
Ξ,	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Ξ,	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	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制作质疑函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2: 投诉书范本(供参考)

投诉书

-,	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1:		
	通讯地址:		
	联系人: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通讯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Ξ,	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三、	质疑基本情况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 投诉人于	年月日,就	项目(采
购工	页目编号:)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
为.		_ ,采购人/ 代理机构于年月日收至	川质疑,并
于_	年月日就质疑作出答复。		
四、	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投诉人:

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 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 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 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附件 3: 递交响应文件签收表

递交响应文件签收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时间:		

供应商	送达时间	文件密封情况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年月	□是			
	В				
	时分	□否			

备注:本递交表一式两份,接收人签字后生效,由递交人和接收人各执一份。请以正楷字填写,各项目内容,"递交时间"、"联系人"请在现场签收时填写。